

A collection of medals and a compass on a wooden surface. The medals include a red ribbon medal with a circular emblem, a blue ribbon medal with a circular emblem, and two silver star-shaped medals with circular centers. A pair of glasses and a compass are also visible.

紀念台灣教授協會成立31周年  
(1990/12/9成立)

# 1991年抵抗運動： 從獨立台灣會案到 100行動聯盟

廖宜恩

中興大學資工系退休教授

2021年12月9日

# 大綱

- ◆ 公視100行動聯盟紀錄片觀賞：紀錄觀點 100
- ◆ 為何1991年是台灣人權保障關鍵的一年？
- ◆ 我的覺醒：從忠黨愛國青年到台獨份子
- ◆ 歷史背景：
  - 台獨聯盟「遷盟回台」的策略
  - 鄭南榕與島內台獨運動公開化
  - 突破黑名單與遷盟回台：世台會在台召開、陳婉真回台與郭倍宏的黑面具
- ◆ 學術界的台獨組織：台灣教授協會
- ◆ 獨立台灣會案：促成「懲治叛亂條例」廢除
- ◆ 社運界的台獨組織：台灣建國運動組織
- ◆ 100行動聯盟：促成「和平內亂罪」廢除
- ◆ 1990年代台灣民主化的轉型
- ◆ 結論

# 公視紀錄觀點第144集：100



監製 馮賢賢  
編導 葉怡君  
剪輯 沈毓騰  
攝影 陳信隆  
協力攝影 沈毓騰、陳柏諳  
執行製作 左鳳華  
照片來源 謝三泰、潘小俠、台灣文史研究工作室  
影片來源 台視、綠色小組、公視  
音樂 胡乃元演奏 Nicolo Paganini Caprice No.24 in A minor

特別致謝 台灣電視公司、台灣醫界聯盟、胡乃元先生、胡李碧珠女士、  
許強醫師家屬、萬佛會、林達慶教授、行政院新聞局、洪智育導演

感謝 全體受訪者、台灣教授協會、羅榮光牧師、黃芳彥醫師、李鎮源院士家屬

片長：53分鐘  
片成日期：2001年12月

1935-1991  
驚瑩的年代 半世紀的吶喊



1991-2001

肉體可以射穿 靈魂不能上銬

版權所有 侵權必究

<http://www.ptv.org.tw>  
CH 53 你的公共電視



# 公視紀錄觀點第144集：100

驚蟄步履

100



100，是曾經夢寐以求的考卷分數。100，也是多年前，箝制言論自由的法律條文。

距離修正刑法一百條「言論內亂罪」，台灣社會已經走得好快好遠，來不及沈澱。

當潘朵拉盒子開啟，閃爍快門的一瞬間，回顧社運史上的狂飆聲浪，我們如何再走連續的十年、二十年？

## 【導演後記】

李鎮源院士去世的前一天，我正計畫隔日的採訪。沒想到遲了一日，竟是永隔，那個驚蟄的身影，已經走入了深霧的對岸，雪融成灰濛的天地，無聲掩埋了飛鳥羽翼，直至一痕痕跡。

李鎮源對眾人未了的告別，轉瞬間如此清晰，那是2001年10月9日「反閱兵、廢惡法」的十週年紀念會，陳水扁總統推著他的輪椅，出現在台大基醫大樓前，他像風中的燭光，搖曳不定卻堅持明亮，讓人訝異他的毅力。磅礴的音樂聲中，老人掙扎著拿下口罩，無視於身後拭淚的妻，我想在場人士都難以忘記。據說在病體沉重的情況下，他仍堅持獨撐一氣，正如旁人所說：「他決定要做的，沒有人能擋得了他、能說服他。」十年前如此，今日亦然。

相對於李鎮源眾多門生故舊，我識他也晚，或許是相隔最遠的一人。十年前他參與「反閱兵廢惡法」運動，第一次走出台大和中研院的學術象牙塔；為了製作紀錄片，回顧台灣爭取言論自由的筚路藍縷，我開始了與相關人士的聯繫，但他已臥病數月，無法親自訪問，請他批評，是私心下去不返的遺憾。

更早之前的李鎮源，沈浸基礎醫學多年，他以台灣灣區之地的「蛇毒」特色，帶領研究團隊，開創世界學術貢獻，獲得諾貝爾的肯定。他的耿直剛正、是非分明，曾經只在探求生命科學的秩序，不越過行政學術壘壘。因此1991年，他突然現身社運的行列，是在冬夜將盡的台灣社會裡，擲下了一聲破天霹靂。累積的雪融引動了春天，他出現在歷史的門檻前，頂住門扉，鼓勵大家跨過去。青年時期，他本不熱衷政治，也不是左翼的「進步青年」，但是1950年的「台北市工委會」案，特務帶走了台大數位醫師，包括他的朋友許強和妹婿胡鑫麟，獨裁者拉開了言論禁制的序幕，李鎮源從此爆發；不只是他，還有無數的喉舌，瞭解正義的人選擇了沈默，知識份子的退縮，標誌了數代的苦悶低沉。

或許他試圖以餘生贖罪，贖回勇氣與真理。1989年，他悄悄到為追求「百分之百言論自由」殉死的鄭南榕靈堂行禮。多年以後，一位推動白色恐怖平反的人士回憶，初次見面，李鎮源竟向他懺悔多年沈默，讓對方十分吃驚。走過壓抑的長廊，他終於打開心鎖，爭取憲法保障的權利，這種毅力感染了同行者，多位受訪者主動提及。後來，他的疾呼比任何人都大聲、都用力，但是歲月已經不給他太多奇蹟。

製作過程中，調閱大量資料帶，從調查局全台緝捕、法務部長發言、到媒體金童的義正嚴詞……，昨日之島如昨，倒影歷歷如數，剪輯師說：「觀眾會不會以為這是喜劇片？」我大笑，卻發現不無可能。警覺自己記得的，其實只是氣味，而細節丟失在每一個角落裡。斑駁的歷史書頁，錯漏斷簡不忍卒睹，十年後、又將如何？

對李院士的描繪，或許只是粗筆，但不能忘記的，是他最後在紀念會上，凝望台前的專注；以及許強醫師家屬，接受採訪時，哽咽淚下的那一句：「李院士的幫助很大，廢除刑法一百條，真的非常重要。」

多年回顧，李鎮源心中背負的十字架，終於放下不可承受的輕。

畢竟，歷史門扉開啟的那一刻，他真的踏出了，**驚蟄的步履**。

葉怡君 于2001.11.24李院士公祭前

■ 編導 葉怡君  
曾獲時報文學獎 (2000)  
台灣文學獎 (2001)  
本片為第一部長篇影像紀實作品

■ 剪輯 沈毓隆  
曾獲金穗獎最佳紀錄影帶獎 (2001)  
亞洲電視獎新聞時事特輯第二名 (2001)

■ 攝影 陳信隆  
現任公共電視特約攝影  
曾任中國電視公司攝影



# 為何1991年是台灣人權保障關鍵的一年？

- ◆ 戒嚴時期中國國民黨的「三合一敵人」：  
台獨份子、黨外人士、中國共產黨
- ◆ 對付「三合一敵人」的法律工具：
  - 母法：刑法第100條(1935年7月1日施行)
    - 意圖破壞國體，竊據國土，或以非法之方法變更國憲，顛覆政府，而著手實行者，處七年以上有期徒刑；首謀者，處無期徒刑。
    - 預備或陰謀犯前項之罪者，處六月以上、五年以下有期徒刑。
  - 特別法：懲治叛亂條例(1949/6/21施行)
    - (第2條第一項，俗稱二條一)犯刑法第一百條第一項、第一百零一條第一項、第一百零三條第一項、第一百零四條第一項之罪者，處死刑。

# 為何1991年是台灣人權保障關鍵的一年？

- ◆ 戒嚴與白色恐怖時期，「二條一」即是「死刑」的代名詞，也是殺人無數的恐怖政治刑法！
- ◆ 1970年代與1980年代隨著黨外人士與台灣人民爭取民主與獨立的聲音越來越大時，兩大惡法轉而以對付台獨份子與黨外人士為主。
- ◆ 懲治叛亂條例由於1991年5月9日「獨立台灣會案」引發教授、學生、社運界抗爭，於1991年5月17日立法院逕付三讀廢除。
- ◆ 刑法第100條則因1991年9月21日成立的「100行動聯盟」進行「反閱兵、廢惡法」運動，而於1992年5月15日立法院三讀修改，廢除「和平內亂罪」。

# 我的覺醒

- ◆ 1971年7月，我考上建國中學。
- ◆ 1971年10月25日，聯合國2758號決議文正式判定由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繼承中華民國政府，合法代表中國。
- ◆ 當時台灣社會瀰漫亡國與移民的「牙刷主義」。
- ◆ 我因看了胡秋原的「中華雜誌」與參加建中的「三民主義研究社」，激發了「蠢蠢的」愛國情懷，而於高二時加入中國國民黨。

# 我的覺醒

- ◆ 大學時，由於對文史的喜好，看過雷震的《自由中國》和徐復觀的《民主評論》，因而發現歷史不像中國國民黨所教的那樣！
- ◆ 服兵役期間，看黨外雜誌，受到美麗島事件和林義雄家慘案很大的衝擊！
- ◆ 1981年6月去美國俄亥俄州立大學(OSU)留學，7月3日陳文成事件發生。
- ◆ 1981年8月在OSU學生活動中心聆聽史明的台灣民族主義演講，深受啟發！
- ◆ 1982年我由張燦濤監誓加入台獨聯盟。



# 台獨聯盟「遷盟回台」的策略

- ◆ 1987年，對海外台獨運動而言，是一個重要的轉捩點，許世楷接替已擔任「台灣獨立聯盟」總本部主席14年（1973-1987）的張燦塗，擔任台獨聯盟總本部主席，而美國本部主席則由郭倍宏擔任。
- ◆ 許世楷提出了「海外返鄉運動普遍化，島內獨立運動公開化」的策略，啟動了海外從事台獨運動而被列入黑名單的人士，一波又一波的「鮭魚返鄉」運動。

# 鄭南榕與島內台獨運動公開化

- ◆ 1984年3月12日鄭南榕創辦《自由時代週刊》，標榜「爭取百分之百的言論自由」
- ◆ 1986年5月19日推動「519綠色行動」抗議台灣戒嚴37週年
- ◆ 1987年2月4日成立「二二八和平日促進會」推動平反二二八事件
- ◆ 1987年4月18日在金華國中大聲講出「我叫做鄭南榕，我主張臺灣獨立！」
- ◆ 1987年8月30日，「台灣政治受難者聯誼總會」成立，蔡有全、許曹德因主張將「台灣應該獨立」列入章程，分別被國民黨依「預備意圖竊據國土罪」、「共同陰謀竊據國土罪」判處有期徒刑11年與10年。
- ◆ 1987年10月推動「蔡有全、許曹德台獨案」全島聲援活動
- ◆ 1988年11月16日與「台灣政治受難者聯誼總會」共同推動「新國家運動」

# 鄭南榕與島內台獨運動公開化

- ◆ 1988年7月，鄭南榕赴美國和日本，首度結識海外獨立運動份子，取得許世楷的〈台灣共和國憲法草案〉
- ◆ 鄭南榕這次國外之旅，會見了許世楷、張燦塗、郭倍宏、劉重義、史明等，並參加了當時台獨聯盟在紐約召開的島內外建國會議
- ◆ 此後，鄭南榕積極在「自由時代系列叢書」出版台獨書籍，打通了海內外台獨運動匯流的障礙，突破了台灣獨立思想在台灣內部傳播的禁忌。
- ◆ 1988年12月10日自由時代週刊第254期刊登許世楷教授的〈台灣共和國憲法草案〉，被控涉嫌叛亂遭法院強制拘提。
- ◆ 1989年4月7日警方破門拘提時，鄭南榕自焚，為他所追求的「100%言論自由」以身殉道！

# 突破黑名單與遷盟回台

- ◆ 1988年8月世界台灣同鄉會第15次年會在新店舉行，陳翠玉、張丁蘭、毛清芬、葉明霞、吳信志、莊秋雄等闖關成功回台。很不幸，陳翠玉卻因此行而病逝於台大。
- ◆ 1989年5月19日陳婉真闖關回台，參加鄭南榕出殯。
- ◆ 1989年8月世界台灣同鄉會第16次年會在高雄舉行，李憲榮、蔡正隆、羅益世等闖關成功回台。
- ◆ 1989年11月郭倍宏潛回台灣，於11月22日現身在中和體育場，發表演說，隨後在群眾與黑面具的掩護下，成功離開，並返回美國。

# 突破黑名單與遷盟回台

- ◆ 1989年12月台獨聯盟中央委員會決議：  
二年內遷盟回台
- ◆ 1990年3月底，我搭機回國途中，在洛杉磯停留幾天，和郭倍宏、郭清江見面，郭倍宏要我為遷盟回台創造有利條件
- ◆ 我回中興大學任教後，隨即參加1990年4月的學術界反軍人組閣運動，見到了大學的好友陳儀深



# 學術界的台獨組織：台灣教授協會

- ◆ 我和陳儀深教授於1990年8月開始討論組織獨派的學術界團體。
- ◆ 經過幾次籌備會議，接受林玉体教授的建議，以「台灣教授協會」(簡稱台教會)為名，以「認同台灣主權獨立」為宗旨，於1990年12月9日成立，創會會員85人(含潛藏台灣6個月的李應元)。
- ◆ 第一屆的幹部(1990/12-1991/12)：
  - 會長：林玉体；副會長：張昭鼎；
  - 人文組：李永熾；法政組：許慶雄；
  - 社經組：林美容；科技組：林逢慶；環保組：朱義旭
  - 不分組：謝志偉、陳儀深、劉俊秀、林意楨
  - 秘書長：廖宜恩
  - 副秘書長：陳儀深、吳密察

# 台灣教授協會成立後第一年的抗爭活動

- ◆ 台教會於成立當天晚上，在「耕莘文教院」舉辦「台灣前途的探討」演講會，聲援第四次被國民黨以叛亂罪判刑10年的黃華。
- ◆ 1990年10月15日台教會去土城看守所探望黃華，事後他寫了一封信給林玉體會長：

在牢中看到報載各位那麼勇敢冒險成立了「台灣教授協會」，又那樣大膽地發表那種聲明，使我立即又感激又感動得激出熱淚來，內心無比興奮地直喊著：台灣的學識良知復活了！台灣人的尊嚴有救了！台灣人的勇氣冒出來了！台灣人要建國，要獨立，已經可以無懼任何威脅恐嚇了！台灣人民有福了！我在牢中已經不知苦是什麼？請大家放心！

# 台灣教授協會成立後第一年的抗爭活動

- ◆ 1991年2月，參與林雙不老師發起的「行出新台灣，建立新國家」環島行軍，聲援黃華。
- ◆ 1991年4月7日，結合野百合學運社團，組成「台灣學生教授制憲聯盟」，提出「主權、制憲、社會權」的主張，於4月8日至4月24日期間在台大校門口絕食靜坐、到陽明山中山樓抗議老賊修憲。
- ◆ 1991年5月9日發生「獨立台灣會」案，台灣教授協會全力動員和學生、社運團體組成「全民反政治迫害運動聯盟」一起參與救援抗爭，促成「懲治叛亂條例」於5月17日立法院逕付三讀廢除。

# 台灣教授協會成立後第一年的抗爭活動

- ◆ 1991年8月24、25日，社運界、學界與民進黨合作召開「人民制憲會議」，討論「台灣憲法草案」。台教會會員積極參與各小組討論，並在總綱小組內促成「台灣共和國」國名被通過。
- ◆ 1991年8月23日，台灣教授協會結合學生、宗教與社運團體成立「結社自由行動聯盟」，由我擔任召集人，並於8月30、31日在「台灣建國運動組織」旁舉行「三十小時禁食靜坐，捍衛台獨結社自由」，和平化解可能的流血衝突。
- ◆ 1991年9月8日公民投票促進會、民進黨、台灣教授協會、基督教長老教會、全國學生聯合會等聯合舉辦「公民投票加入聯合國」大遊行。
- ◆ 1991年9月21日台灣教授協會參與籌組「100行動聯盟」，進行「反閱兵、廢惡法」抗爭，促成刑法第100條於1992年5月15日立法院三讀修改，廢除「和平內亂罪」。



# 廢惡法運動：獨立台灣會案

- ◆ 1991年5月1日廢除「動員戡亂時期臨時條款」
- ◆ 1991年5月9日「獨立台灣會」案：以叛亂罪嫌逮捕陳正然、廖偉程、王秀惠、林銀福，其中廖偉程是於深夜在清大研究生宿舍被逮捕
- ◆ 5月11日我和林佳龍及幾位學生、教授，到土城看守所探望被捕的四位人士。探監出來後，林佳龍建議將靜坐場地從台大改去中正紀念堂
- ◆ 5月12日(母親節)，我們先在台大集合，然後搭乘計程車前往中正紀念堂，在國家劇院的階梯靜坐，台大社會系葉啟政教授、經濟系陳師孟教授也來參加靜坐。到了下午兩點，警察開始採取逮捕與驅離行動



# 廢惡法運動：獨立台灣會案

- ◆ 5月12日下午2點，警察開始採取逮捕與驅離行動，其中有五位學生鍾佳濱、梁至正、王思南、黃德輝、陳恭俊被捕。
- ◆ 被驅散後，我們就聯絡更多的教授與學生來聲援，退守到中正紀念堂大門口牌樓下繼續靜坐
- ◆ 5月12日下午5點，第二波驅離行動展開，全副武裝的鎮暴警察將手勾手的教授學生，一個一個抬去鎮暴車，其中有多位學生教授被打，而陳師孟被打得最嚴重

# 獨立台灣會案抵抗運動戰報(1/3)

## 蠻橫政權 暴力鎮壓學生、教授、民衆 愈挫愈奮 團結捍衛自由、真理、公義

### 全民反政治迫害運動 中正廟廣場記實(二)

80.5.12 PM 16:30 ~ 20:00

16:42 學生繼續演講，台大社會系、證社社長暨海潮亦準備發表演講，此時張琪走出車牌，並與指揮同學溝通，同學坐下雙手相扣緊圍，圍觀群眾約三、四百名，靜坐同學約三百名。

16:50 張琪下令驅散，保警由中正廟衝出，目標對準席坐於前排約三十名教授，群眾趨前保護教授及學生，與警方發生拉扯，數名便衣人員並趁隙毆打群眾，警方於第一波行動中抬走前排數名教授，並架起人牆，隔離學生靜坐區外之關心群眾，群眾情緒益憤恨，但現場在一片高喊「和平」的呼聲中，並無任何警員受到攻擊。

警方面對靜坐成團的學生，採取隔離群眾，屢次出擊，每次硬從學生、教授群中強行拉走一、二名，然後後退，重行編整，再次蜂擁而出，如此週而復始，學生、教授每次被捕數名，便更加緊圍。如此警方來回經7次，羈拿學生靜坐區群眾，最後於 17:20，所有的教授、學生被捕殆盡。

被捕之教授學生共有兩百餘名。最先被捕的教授分乘兩部車載至師大分部釋放，計有林玉休、廖宜恩、賀德芬、陳儀禎、曹海潮、傅大為、陳師孟、龐信民、曹愛蘭、錢傳仁、吳秀芬、林意禎、劉俊秀、管碧玲、莊淇銘、林逢慶、許慶雄……等二十餘名。其中陳師孟教授於被捕途中，遭一名制服保警毆打全身，陳欲有其名牌未果，被數名保警架開，押至鎮暴車門前強行將其按坐於車門前第一個台階，五六名保警輪著鉤以老拳，陳師孟頭部遭其毆傷，保警並再毆陳師孟之下部和小腿，致陳無力起身。廖宜恩教授腹部遭層層傷毆起頭。

此外，有兩名學生受傷，其中一名是台大醫學六之周安良，經送台大急診包紮後離去。另一名被毆學生滿臉流血，姓名待查。

被捕學生、教授及少數群眾先後分乘6部鎮暴車離去，第一批兩部車載至師大分部，第二批兩部載至世貿中心，第三批兩部載至士林廣河道。被捕教授、學生被釋放後，即依驅散前之宣佈，重新回到中央圖書館集結。

18:10 教授、學生陸續回到中央圖書館，廣場指揮中心指揮學生靜坐至中央圖書館前之台階。

18:33 台大藥政教授演講控訴警察暴行，葉教授指此為對學術界的污辱。

18:35 陳師孟教授負傷回到廣場，廣場靜坐學生、教授維持約二百餘名，圍觀群眾約有三百餘名，學生繼續演講、歌唱。

19:00 數位教授至城中分局保釋學生。

19:40 警方開始封鎖中正廟附近交通。

20:00 廣場決議：今晚若再遭四度驅散，必再回中正廟；若警方將中正廟周邊「戒嚴封鎖」，則轉進新公園博物館。

20:20 下午被捕的五名同學及一名民衆，獲釋回到廣場，五名同學輪流演講報告其被捕經過，他們都一致表示被毆以冷拳，當其被捕時警方拖至六點多才開始察庭，遲到八點左右完成偵察程序。城中分局局長張琪，警告眾至正告訴廣場同學說：「天色愈黑，變數就多」言下之意，昭然若揭！

# 獨立台灣會案抵抗運動戰報(2/3)

## 嚴重抗議軍警暴力！台大法學院大集合！

1991.5.13

昨天，是熱情、希望、憤怒與悲傷的百感交集；為了徹底表達對思想自由與學術自由的堅定追求，兩、三百名來自全國各大學院校的教授與學生齊聚中正廟，提出兩點訴求：

一、反政治迫害，反白色恐怖。

二、無條件釋放四位（即陳正然、廖偉程、王秀惠、林銀福）被誣告者。

不料不義的政權卻縱容大批蠻橫的軍警特部隊，以暴力鎮壓學生、教授！學生多人受傷，教授也被軍警人員毆打，其中台大經濟系陳師孟老師被毆成重傷，情況勘憂。

今天針對這一連串壓迫思想學術自由的無理逮捕、羅織入罪與軍警特暴力鎮壓，於台大法學院由教授與學生發起大規模的靜坐抗議，並進一步提出罷課的主張。因為當思想與學術自由不能獲得確切的保障，大學的存在，本身就是一個虛幻！

我們呼籲所有台大同學，在自由受挫、真理不彰的時刻，勇敢堅定地站出來，讓我們為思想、學術自由而戰！並對國民黨政權使用軍警特暴力鎮壓學生、教授表示嚴重的抗議。

### 512 全民反政治迫害運動 中正廟廣場記實摘要：

10:30 來自北部數所大學院校的學生約 100 名，化整為零地聚集於中正廟國家圖書館前，以演講、唱歌、拉布條等方式，聲援遭調查局逮捕的陳正然等四名人士。

11:58 大學警員蜂擁而至學生靜坐的台階，搶走學生之布條及所有的飲料、傳單。警方之便衣人員並不時趁亂毆打學生，學生高喊：「便衣人員滾蛋」。中午時分，學生繼續演講、唱歌，台大黨政教授及中興黨正黨教授亦上台演講支持學生。此時得一總隊鎮暴車由四輛增至九輛，學生指揮宣佈，沒社教授將於下午趕至現場開會並聲援學生。各校學生代表並於現場開會討論下一波行動事宜。

12:40，警方指揮城中分局深坑局長彭現編正式警告警方將於 1:50 強行驅散，學生開始舉旗，雙手環抱相扣，高喊「母親您偉大」，現場並揮起「台灣無罪」、「陳正然無罪」、「廖偉程無罪」、「王秀惠無罪」、「林銀福無罪」等布條。數位同學在歌聲中憤怒淚下，此時得一總隊警員及評理小組警員列隊前往國家圖書館前，現場民眾也越聚越多。

13:50 警方正式驅散，數百名警員蜂擁而上，學生以雙拳互擊或高舉人牌，警方以水龍及警棍對學生之背脊、頭髮、持指出入陣後，拖拉離現場。不少學生在衝突中遭警方扭傷或跌落在地上擦傷，一陣寒風後，現場瀟灑大批眼鏡、手錶、手鐲及衣物。所有學生均被抬出中正廟大中至正門下，學生於大中至正前重新聚集，並清點人數，發現鍾佳濱《台大歷史》、梁亞正《台大政研》、王德南《台大醫六》、黃德輝《工技學系》、陳嘉俊《台大經三》等五名同學遭警方逮捕（另有一名王姓群眾被捕，下落不明），並有一名同學繼續遭警方打砸致眼睛受傷送醫治療。同學重新集結，並由各校推選指揮隊指揮現場，現場學生移至大中至正門前靜坐，人數增至三百餘人，圍觀群眾陸續增至三、四百名。警方將中正廟西邊進封鎖，不會任由你們聚集，並拒絕律師留在現場，經律師力爭才獲允。警方將留五名學生的現場由廖亮祥來鎮守。

15:30 黨教授等五人接觸小組加上彭現編、博覽館兩位律師再與警方接觸要求釋放，圍觀群眾陸續增至三、四百名。張景局長對七人小組說：「你們知道我們一定會驅散。」

16:42 學生繼續演講，台大社會系、源社社長曾海源亦上台發表演講，此時群眾走出廟後，並與指揮同學溝通，同學坐下雙手相扣緊握，圍觀群眾約三、四百名。靜坐同學約三百名。

18:50 張景下令驅散，保警由中正廟衝出，目標對準原坐於前階約三十名教授，群眾隨即保護教授及學生，與警方發生拉扯。數名便衣人員並趁隙毆打群眾，警方於第一波行動中抬走前排數名教授，並架起人牆，隔離學生靜坐區外之圍觀群眾，群眾情緒頗憤恨，但現場在一片高喊「和平」的呼聲中，並無任何警員受到攻擊。

警方面對靜坐成團的學生，採取隔離群眾，漸次出擊，每次驅散學生、教授群中強行拉走一、二名，然後後退，重行編整，再次蜂擁而出，如此週而復始。學生、教授每次被捕數名，便更加緊團結。如此警方來回幾次，竟食學生靜坐區群眾。最後於 17:20，所有的教授、學生被捕殆盡。

被捕之教授學生共有兩百餘名。最先被捕的教授分乘兩部車載至師大分部釋放，計有林玉休、廖宜恩、賀德芬、陳儀深、曾海源、傅大為、陳師孟、陳信民、曹愛蘭、錢傳仁、吳秀芬、林慶植、劉俊秀、曾碧玲、莊琪銘、林達慶、許慶輝……等二十餘名。其中陳師孟教授於被捕途中，遭一名制服保警毆打全身。陳政君其名牌未果，被數名保警架開，廖宜恩教授腰部遭圍毆連起，另有林玉休、劉俊秀等教授手及背部受傷。

被捕學生、教授及少數群眾先後分乘 6 部鎮暴車離去，第一批兩部車載至師大分部，第二批兩部載至世賢中心，第三批兩部載至士林慶河道。被捕教授、學生被釋放後，即依編散前之宣佈，重新回到中央圖書館集結。

18:10 教授、學生陸續回到中央圖書館，廣場指揮中心指揮學生靜坐至中央圖書館前之台階。

20:00 廣場決議：今晚若再遭四次驅散，必再回中正廟；若警方將中正廟圍堵「或封鎖」，則轉進新公園博物館。

20:20 下午被捕的五名同學及一名民眾，獲釋回到廣場，五名同學輪流演講報告其被捕經過，他們都一致表示被毆以冷拳，當其被毆時警方拖至五、六點多才開偵察庭，遲到八點左右完成偵察程序。城中分局長張琪，警告梁亞正告訴廣場同學說：「天色愈黑，變數就多」言下之意，昭然若揭！

22:30 鐘車及噴水車出現，開始驅逐外圍群眾並一路追打民眾。

23:45 信義路羅斯福路口在無任何預警之下，突然從鎮暴部隊後面衝出攜帶棍棒及盾牌的評理小組警員，一見民眾即不分青紅皂白追打。

24:00 上午警員開始強制驅離中央圖書館的教授與學生，但遭強力抵抗，其間台大法法律三同學遭軍警追擊以致頭部重傷，送台大急診。

5.13 1:30 ~ 7:30 警方強力驅離史博館前群眾，群眾乃轉往台大基礎醫學大樓聚集，沿途並高呼口號。

# 獨立台灣會案抵抗運動戰報(3/3)

一九九一年五月十六日 星期四

第一版

## 決戰時刻

第 1 號

THE CRITICAL MOMENT 全民反政治迫害運動聯盟／文宣組

### 千餘學生進占車站大廳

#### 清大、全學聯、全民反政治迫害運動聯盟及社團團體重創抗爭新空間

【本報訊】昨日下午，約有一千名學生以及兩百名社運人士，群集在台北火車站內，表達反

對政治迫害、要求解放無辜者等主張，預計入夜後會有更多學生及社運人士加入，將於場上過夜

，警方迄今尚無行動。

這次活動，由「全學聯」及「清大廖偉程教授會」所發動，「全民反政治迫害運動」全力配合，而社運人士亦於前天下午開會決議積極支援。一點左右，有清大、東吳、清大等校學生約五百名到場；兩點鐘時，「反政治迫害運動」亦從法學院出發，帶領百名學生及聯眾到達車站會合，隨後學生聲援，在舊門口鎮坐下，各校學生同時先後加入，至晚間為止已增至一千多人，而且在入夜後，各校學生及社團民眾亦將陸續抵達。目前場上已成立決策小組，負責決策及危機處理

，由林政平（北醫）、王時恩（清華）、邱毓斌（中興）、郭紀舟（東海）林佳龍（台大）等人組成，發言人是丁勇晉（中興），並設有指揮中心負責場上發言，以及傳達決策訊息的校際會議，進一步的行動至截稿為止尚未有決策出現。

場上基本上維持靜坐形式，並且呼口號、唱歌表明四項主張：反對政治迫害、廢除刑亂惡例、尊重學術自由、要求釋放無辜等，學生於演講中，以堅定的聲音指出：廖偉程被捕是明顯過度的政治迫害事件，若是學生不能自動自發站出來，要求國民黨下台，危害學術自由及人權保障的白色恐怖將永無寧日；在場的一位東吳學生則表示，參加這項活動是因為平日對社會現況的關心，而與校內社團一起前來參與活動。

#### 發刊詞



國民黨在 5 月 9 日以「台灣叛亂」的罪名逮捕關心台灣的陳正然、廖偉程、王秀惠及林銀福四人，明顯地是在鎮壓反對運動，以阻撓台灣進一步的民主化。事件發生後，國民黨又以無辜無辜的暴行，公然嚴打聲援的教授及學生，此舉不僅無法削減社會的抗議風潮，更激起社會各界進一步的抗爭行動。對於國民黨此種昧於時勢，重新製造白色恐怖的做法，我們鄭重表示：一、關於「台灣獨立」的問題，是政治的問題，並且目前社會上對「台灣」的言論，及組織的行為皆已成為公開的事實。我們認為台灣的言論及組織，乃是憲法所保障的言論自由、結社自由等基本人權，法律沒有權力也不應該禁止。同時，國民黨對已成為公開的事實做為犯罪的藉口，其昧於社會潮流之處，不言可喻。

二、陳正然、廖偉程、王秀惠及林銀福四人，關心及參與社會運動的事實，竟成為著手叛亂的指控證據，國民黨企圖抹黑及鎮壓社會運動的企圖昭然若揭。社會運動是台灣民間興起的自主力量，指向一個更開放的民主空間與更合理社會的建構。以不合時宜的法令做為指控依據，只是使全台灣人民認識到國民黨「法治」的神話，及懲治叛亂條例應該廢止，和刑法內亂罪條款需要修改的必要。

三、逮捕事件是由行政院長郝柏村、法務部長呂有文及調查局長吳東明應許決定。但在社會抗議風潮日趨擴大之際，國民黨部將責任推由調查局副局長高明輝以行政疏失承當，企圖轉移焦點以達「棄車保帥」的目的，掩飾決策的錯誤。我們認為行政院長及調查局長應為此事負起政治責任，勿推諉避責，歸罪下屬。

四、校園的逮捕、公然對教授及學生的施暴，及以學術研究資料做為犯罪證據，根本是對知識界及學術自由的踐踏。我們認為教育部長對學術自由未盡捍衛之責，警政署長縱容屬下施暴，應同時負起該承擔的責任。

五、此次的聲援活動，是由學生所發起的全民運動，因為反政治迫害不只是學生的事，也是全民的事。同時，學生們所聲援的不僅只是學生廖偉程，我們相信正義是沒有差別待遇的，我們相信陳正然、廖偉程、王秀惠及林銀福四人是無辜的，所以我們要求國民黨政府立即無罪釋放此四人，打消以證據不便公開的藉口，企圖慢慢羅織罪名以達誣陷的目的。

來自全國各地的學生及民眾，目前正聚集台北火車站展開進一步的全民反政治迫害運動。我們所期待的不是對國民黨罪行的控訴，而是期待著被壓 40 年的正義重見天日。

### 台大教授聲援同僚 譴責中正廟員警暴行

【本報訊】為抗議中正廟靜坐同仁遭警毆打，黃榮村、李中源、蘇玉龍等教授於今天中午在適大禮堂發起教授聲援大會。除邀請林逢慶、葉啓政、陳昭孟分別敘述其親身經歷，代理校長郭光雄說明目前校方針對此事的處理態度外，與會者並表決通過五項重要決議，並決定儘速召開臨時校務會議討論關於罷課事宜。

會中，林逢慶、葉啓政教授說明 512 中正廟經歷，並針對目前台大校方面臨校園學術尊嚴、知識自由慘遭踐踏所表現的怯懦提出嚴厲的抨擊。對此郭光雄以個人身分表示歉意，並說明孫寶融人在國外，亦表憤慨，至於校方正式回應則須在孫寶融回台後再決定。此外，郭光雄個人認為，既然莊正信已下令撤查，請如「抗議」等形式應可免除。

會議最後，經過了熱烈的討論形成共識，並以鼓掌方式通過了五項決議，分別為

- 一、追查並處分施暴員警，並要求警政署長、內政部長、行政院長為此負起行政責任。
- 二、要求當局承諾請治人員未經校長允許及正當程序，不得進入校園。
- 三、肯定一切政治主張，確實保障言論自由、並立即廢止刑法一百條及懲治叛亂治罪條例。
- 四、總統應成立一超部會特別調查委員會，並於 48 小時之內公布舉行警察姓名、年齡、籍貫，否則舉行發動參加五二〇遊行，及推派各校代表至教育部要求全國停課二~三天。
- 五、中正廟應開放為民間言論廣場。



# 廢惡法運動：獨立台灣會案

- ◆ 5月12日晚上退守至國家圖書館前階梯，抗爭延續至凌晨
- ◆ 5月13日台大法學院發動罷課
- ◆ 5月15日約有1000名學生教授與社運人士佔領台北火車站
- ◆ 1991年5月17日立法院逕付三讀通過廢除「懲治叛亂條例」，釋放被捕四人
- ◆ 一個星期的抗爭可以把殺人無數的「懲治叛亂條例」廢除，堪稱奇蹟！



## 社運界的台獨組織：台灣建國運動組織

- ◆ 1991年5月16日，陳婉真、林永生、王朝鑫、賴貫一、鄒武鑑、林芳仲、林雀薇、卓榮德等人，於台中市西屯路科博館附近成立台灣建國運動組織。
- ◆ 1991年6月8日，陳婉真收到第一張內亂罪傳票，6月22日台建組織在台中市忠明國小舉辦叛亂餐會，鄭自才回台現身餐會。
- ◆ 法院發出強制拘提令，要在8月31日以前將陳婉真拘提到案。
- ◆ 台建組織準備汽油彈，決心抵抗警方的拘提
- ◆ 8月25日，台建組織到國民黨省黨部抗議，發生衝突。晚上警察就到台建組織抓人，雙方對峙到凌晨。

# 結社自由行動聯盟

- ◆ 結社自由行動聯盟由我擔任召集人，於警方拘提陳婉真的最後30小時(1991/8/30下午6:00-8/31晚上12:00)，在台建組織旁舉行「禁食靜坐30小時、捍衛台獨結社自由」，終能阻止警方於8月31日強制拘提陳婉真。



8.30 結社自由聯盟展開卅小時禁食靜坐聲援陳婉真 廖宜恩演講



取自陳婉真著「建國路上死與生」

# 台獨聯盟盟員英勇抵抗

- ◆ 1991/8/30晚上郭倍宏回台聲援陳婉真於機場被捕
- ◆ 1991/9/2李應元被捕(於1990年7月回台已14個月)
- ◆ 1991/10/18台建林永生、林雀薇、賴貫一被捕
- ◆ 1991/10/19台建許龍俊、江蓋世、鄒武鑑被捕
- ◆ 1991/10/20王康陸被捕
- ◆ 1991/12/7張燦鎣於機場被捕
- ◆ 1992/1/23陳榮芳被捕
- ◆ 1992/2/8陳婉真被捕

# 刑法第100條

- ◆ **原條文**：意圖破壞國體，竊據國土，或以非法之方法變更國憲，顛覆政府，而**著手實行者**，處七年以上有期徒刑；首謀者，處無期徒刑。

**預備或陰謀犯**前項之罪者，處六月以上、五年以下有期徒刑。

- ◆ **1992年5月15日修改後條文**：意圖破壞國體，竊據國土，或以非法之方法變更國憲，顛覆政府，而**以強暴或脅迫**著手實行者，處七年以上有期徒刑；首謀者，處無期徒刑。

**預備犯**前項之罪者，處六月以上五年以下有期徒刑。

# 向100行動聯盟的靈魂人物致敬

- ◆ 李鎮源院士(1915/12/4 -- 2001/11/2)：

「當我過75歲生日時，我發現自己已達到當時的國民平均壽命，而頓悟再下去的生命是多出來的，所以我告訴自己，從今以後，我要做我過去因為怕死，不敢做但應該做的事。」

- ◆ 林山田教授(1938/10/31-- 2007/11/5)：

戰鬥的法律人 行動的法學家

- ◆ 陳師孟教授(1948/8/4 -- )：

溫文儒雅 堅定勇敢的知識份子

# 廢惡法運動：100行動聯盟

- ◆ 「懲治叛亂條例」廢除後，其母法刑法第100條仍在，依舊用它關押台獨份子
- ◆ 「100 行動聯盟」可以說是1991年9月8日公民投票加入聯合國大遊行如何結束問題的副產品
- ◆ 陳師孟提出以「10月10日前國民黨應釋放黃華、郭倍宏、李應元，否則將進行反閱兵抗爭」為訴求，請遊行決策小組向群眾說明以結束遊行。陳師孟非決策人員，但最後卻由他上指揮車說明，害他被部分民眾噓！



# 廢惡法運動：100行動聯盟

- ◆ 9月15日，我和陳師孟約了林逢慶、張維嘉、簡錫堦、鍾佳濱、羅文嘉等人在紫藤廬討論反閱兵的事情。
- ◆ 我提出籌組「100行動聯盟」，以和平靜坐方式，訴求「反閱兵、廢惡法」，理由有三：
  - 首要目標是廢除刑法第100條
  - 延續鄭南榕的精神，追求「百分之一百的言論自由」
  - 以100人為一連，每連有三排，每排分三班，仿軍隊編制進行組織性動員，號召100位教授、100位學生、100位婦女、100位宗教人士等參與和平靜坐抗爭

# 廢惡法運動：100行動聯盟

- ◆ 1991年9月21日「100行動聯盟」在台大校友會館舉行成立大會，台大經濟系教授陳師孟擔任召集人，其餘的發起人有中研院院士李鎮源、台大歷史系教授張忠棟、台大法律系教授林山田、台大社會系教授及澄社社長瞿海源、台灣筆會會長鍾肇政、關渡療養院院長陳永興、比較法學會理事長陳傳岳、長老教會總幹事楊啟壽、公投會會長蔡同榮、台教會秘書長廖宜恩等十人

# 100行動聯盟成立大會



「100行動聯盟」成立  
以廢除刑法一百條和平內亂罪為單一訴求的「100行動聯盟」，昨天下午在台大校友會館成立大會，由台大經濟系教授陳師孟（立者）出任召集人，行動聯盟強調以反閱兵為手段，以達到廢除刑法一百條的目的。參與記者會的發起人左起鄭宜恩、鍾肇政、陳師孟、李鎮源、張忠棟、林山田。（記者謝三豪攝）

## 100行動聯盟 確立首階段行動 和平施壓行程排定

### 要求儘速廢止刑法一百條，否則國慶閱兵日，將向坦克獻花、路面靜坐、外賓前抗議拉布條

【記者陳增志台北報導】籌備運作多日的「100行動聯盟」，昨（廿一日）召開第一次大會，諸多社運、宗教、學界團體熱烈參與，會中確定第一階段「和平施壓」的諸多具體行動，並一致強烈期許執政當局能有所覺悟，儘速廢除刑法一百條，否則絕對要在國慶閱兵當日予以反制、干擾，如向坦克「獻花」、路面靜坐抗議、在外賓前抗議拉布條……等。

昨日出席成立大會的代表包括台灣教授協會、北基會、萬佛會、長老教會、台灣人權促進會、醫師界、律師界、台灣學會、澄社、公民投票促進會、軍隊法制人權促進會、環保聯盟、全學聯、台灣學生教授控制憲聯盟及僑台會黨部理事人陳正然、廖偉程、馬敬歐、民進黨立委陳水扁、黨員許瑞華、鄭自財、吳清桂等人士。

確定計有十一人擔任發起人，包括中研院院士李鎮源、台大教授陳師孟、張忠棟、林山田、崔

海源、台灣筆會會長鍾肇政、中興大學教授廖宜恩、中國比較法學會理事長陳傳岳、長老教會總幹事楊啓壽、公投會會長蔡同榮、關渡療養院院長陳水興等人。

主持人陳師孟首先報告和平施壓行動的初步構想，再經過一番討論修正後，會中確立行事日程如下：

- 廿二日晚上七點半於大安會館拜會民進黨黨團，希望其堅持只廢不修的目標。
- 廿四日早七點在台大法學院門口集合前往立法院旁聽施壓。下午或晚上拜會國民黨秘書長朱楚瑜，表達訴求，希望能於中常會提案討論。
- 廿五日上午分別拜會集思會立委、新國民黨連線立委。下午赴法務部遞送辯論戰書，要求部長呂有文及國民修大辯論，聯盟方面推派林山田、陳水扁代表。

●廿六日晚上舉辦「刑法一百條廢除大辯論」，地點尚在運籌中，暫定台大校園。

●廿七日八點在台大校友會館集合，再赴立法院「關切」刑法一百條修廢，並視立法院態度機動決定抗爭強度，不惜展開可能遭強制驅離的靜坐抗議。下午赴國民黨中央黨部遞送抗議書。

會後並即刻展開「廢除刑法一百條反閱兵工作隊的志願連署」行動。此段期間亦將機動在各區散發文宣與小蜜蜂式廣播，以利社會大眾了解。另外，為凸顯刑法一百條的惡法迫切性，將發起探視黃華、郭倍宏、李應元、關懷陳樹真、法庭聲援獨台會案與郭、李「內亂案」。

陳師孟強調，由於第一階段閱兵和平施壓，暫且不會發動太多人，但若國民黨仍冥頑不靈，絕對會在十月「慶典」予以難堪。換言之，若廿七日止仍未有具體回應，廿八日將召開第二次大會，合併發起人小組與工作小組為「決策小組」，針對「反制閱兵」進行部署。

（相關新聞見二版）

9/22/91  
自立早報



# 100行動聯盟的抗爭行動

- ◆ 規劃先以宣傳與遊說活動為主，然後再逐漸增加抗爭的強度。
- ◆ 9月23日拜會民進黨立法院黨團，獲得他們的支持。
- ◆ 9月24日8點，我們在台大法學院集合，然後赴立法院請願，再去中國國民黨中央黨部遞交訴求書。
- ◆ 9月26日邀請法務部長呂有文、次長林錫湖、陸委會副主委馬英九在台大綜合禮堂辯論，他們都缺席。

# 100行動聯盟的抗爭行動

**刑法100條大辯論** **戰書** 國民黨，站出來！  
為你的「只修不廢」作辯護！

林山田 vs. 呂有文、施啓揚  
陳水扁 vs. 國民黨立委黨部代表？  
(只廢不修) (只修不廢)

時間：1991年9月28日星期四晚上七時  
地點：溫州公園(校慶聯合文藝室)

為什麼我們堅持  
刑法100條「只廢不修」？  
為什麼國民黨執意  
「只修不廢」？

100行動聯盟 敬邀

自由時報

- ◆ 9月28日晚上7點，我們在溫州公園旁的長老教會舉行社團結盟大會，有很多社團參加，林山田教授以他特有的魅力，闡述聯盟的抗爭理論與方法，大家深受感動，抗爭意志更加堅定。

# 廢惡法運動：100行動聯盟



前排中李鎮源、廖宜恩  
取自邱萬興攝影集「台灣民主印象」



# 100行動聯盟非暴力演練

- ◆ 非暴力抗爭反閱兵是100行動聯盟的核心理念。
- ◆ 簡錫堦、林宗正牧師負責愛與非暴力訓練，也曾邀請林義雄擔任講師
- ◆ 訓練場地則有立法院前、萬佛會、孫文紀念館，10月8日則去閱兵觀禮台演練。



# 100行動聯盟與民進黨的互動

- ◆ 100行動聯盟的文宣與後勤基地設在民進黨的**新國會辦公室**。
- ◆ 1989年第一屆立法委員第六次增額立法委員選舉，在130位增額立委席次中，民進黨贏得21席立委席次。
- ◆ **1991年9月23日**100行動聯盟拜訪民進黨立院黨團，獲得支持。

# 100行動聯盟與國民黨的互動

- ◆ 9月24日8點，100行動聯盟赴立法院請願，再去中國國民黨中央黨部遞交訴求書。
- ◆ 「100行動聯盟」成立初期，中國國民黨以為我們是玩假的，因此態度高傲，理都不理我們。
- ◆ 9月28日陳師孟、林山田和總統府秘書長蔣彥士會面，總統府方面提議成立「超黨派研修小組」。
- ◆ 9月30日聯盟代表李鎮源等與國民黨代表林棟等見面溝通，沒有結論。



# 100行動聯盟與國民黨的互動

- ◆ 10月5日，李鎮源、陳師孟、林山田、張忠棟和宋楚瑜於來來飯店談判，談判結論在隔天遭郝柏村拒絕。
- ◆ 10月7日立法院司法委員會一讀廢除刑法第100條。(林山田教授與集思會黃主文見面後的共識)
- ◆ 100行動聯盟的反閱兵行動也牽扯李登輝與郝柏村在當時的鬥爭。

# 10月8日原訂停止反閱兵的轉折

- ◆ 10月8日上午，「100行動聯盟」在立法院前演練抗爭行動，之後就要將群眾帶到台大醫學院基礎醫學大樓，準備宣布停止反閱兵。
- ◆ 中午12點多，有一隊伍到總統府前閱兵觀禮台演練愛與非暴力的運作方式。
- ◆ 憲兵先以水柱驅離，將群眾扛走，並加以毆打，有4人受傷，被送到台大醫院急救，其中有中興大學鄭偉仁和台灣大學周克任兩位學生，以及兩位民眾，陳志雄與71歲的郭相英女士。
- ◆ 由於憲兵打傷聯盟成員事件，導致原本要宣布停止反閱兵的決策，出現大轉彎，決定繼續在台大醫學院基礎醫學大樓靜坐，讓國民黨所謂的建國80年國慶是在層層鐵絲網包圍中自嗨！

# 10月8日閱兵台非暴力演練受憲兵打傷名單

- ◆ 10月8日羅文嘉、簡錫堦帶領群眾到總統府閱兵觀禮台訓練愛與非暴力的運作，遭受憲兵水柱驅趕與毆打，有4人受傷送台大醫院。

(第02-1) 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病歷專用紙

病歷No.	姓名	床號	單	張
	鄧相英	71歲	女性	暈厥，至急診處 診視休息後，已清醒，已回家
	周克化	22歲	男	台大氣科學系4年級學生 右手掌骨腫脹，急Xray檢查後 發現掌骨骨折，已回家
	鄭偉仁	22歲	男	中興路商會公共行政系4年級 頭部7公分傷口，已安排雷 腦斷層掃描
	阿嘉雄	40歲	男	自營貿易商 2公分眼角裂傷 5x2公分瘀血於左頸

27.2x21.2cm (13-05) (80.8.自印2,000張)

# 歷史的必然與偶然

- ◆ 「壓迫vs.反抗」是必然發生，而抵抗運動最後會成功也是歷史的必然
- ◆ 但抵抗運動的轉捩點則常是偶然事件所觸發
- ◆ 「100 行動聯盟」從9月21日正式成立，到10月10日在台大基礎醫學大樓的「反閱兵、廢惡法」靜坐行動結束為止，短短的二十天，展現了台灣人民「沛然莫之能禦」的改革力量，可以說是台灣人民抵抗運動中，和平抗爭的成功典範。其發生，是歷史的偶然！其成功，卻是歷史的必然！
- ◆ 詳細的抗爭過程，請參閱張炎憲、陳鳳華，《100行動聯盟與言論自由》，國史館，2008年5月。

# 1990年代台灣民主化的轉型

- ◆ 1991年5月17日立法院逕付三讀廢除「懲治叛亂條例」
- ◆ 1991年12月國代全面改選
- ◆ 1992年5月15日立法院三讀修改刑法第100條，廢除「言論內亂罪」、釋放政治犯、解除黑名單
- ◆ 1992年12月立委全面改選
- ◆ 1993年開放無線廣播電台申請設立
- ◆ 1994年開放無線電視台申請設立
- ◆ 1994年省長直選
- ◆ 1996年總統直選
- ◆ 2000年民進黨的陳水扁當選總統，第一次和平政黨輪替

# 結論

- ◆ 抵抗不義政權是人類的天職，也因為抵抗運動或革命前仆後繼地發生，才能寫下近代史上追求人權保障的感人篇章，也確立了抵抗權成為超越憲法的一種基本人權，而歷史的必然性也一再驗證「獨裁政權必會垮台」的定律。
- ◆ 當年抗爭運動時，大家都會唱一首「人民全勝利」的歌，這首歌只有兩句歌詞：台灣人民團結起來，人民全勝利。當時，大家以堅定的意志唱著這首歌，也這樣相信著！最後，臺灣人民的確獲得勝利！

# 人民全勝利

- ◆ 人民全勝利 人民全勝利 人民全勝利全勝利
- ◆ 人民全勝利 人民全勝利 人民全勝利全勝利
- ◆ 台灣人民團結起來 人民全勝利
- ◆ 台灣人民團結起來 人民全勝利

# 參考資料

- ◆ 胡慧玲，《我喜歡這樣想你》，玉山社，1995年6月。
- ◆ 胡慧玲，〈史詩未成·唯待後續：十二年前鄭南榕的那把火〉，臺灣歷史學會，2001年4月16日。
- ◆ 張燦鎣，《台灣獨立運動三十年》，頁423-427，前衛出版社，1991年10月。
- ◆ 林文義，《菅芒離土：郭倍宏傳奇》，頁87-91，前衛出版社，1991年9月。
- ◆ 陳儀深，《海外台獨運動相關人物口述史》，頁39-42、427-428，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，2009年4月。
- ◆ 陳銘城、邱國禎合編，《李應元的挑戰》，前衛出版社，1990年11月。
- ◆ 陳銘城，《海外台獨運動四十年》，自立晚報社文化出版部，1992年11月

# 參考資料

- ◆ 陳婉真等著，《建國路上死與生：台灣人民首次行使抵抗權紀實》，頁179-181，前衛出版社，1992年1月。
- ◆ 張炎憲、陳鳳華，《100行動聯盟與言論自由》，國史館，2008年5月。
- ◆ 邱萬興，《台灣民主印象：邱萬興攝影集1986-2016》，典藏文創有限公司，2019年5月。

ACADEMIA HISTORICA  
國史館線上講堂



Q & A